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101 年度教師產學合作計畫 結案報告書

計畫名稱:【家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習計劃

第一屆第二學期~烘焙班

計畫編號:102-FI-DHM-IAC-S-001

計畫期間:102年3月16日至102年8月15日

計畫主持人: 林文麒

共同主持人:王恩普、劉俊良

研究助理:

經費總額:112,053 元

經費來源: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美和科技大學機構典藏授權同意書 MU Digital Repository Authorization Letter

茲同意美和科技大學圖書館依圖書館法、著作權法規定將本人之 【家樂福偏鄉 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習計劃第一屆第二學期~烘焙班 (著作標題) 著作內容(含相關資料)進行典藏,並可因典藏之非營利目的進行必要之數位化及重製。 I,_____, hereby authorize Library of MU to gain access my work_____ (work's title) for repository. The library can digitize and reform the works and the related data based on Library Law and Copyright Law of R.O.C.. 本校得以公開摘要,請授權人勾選授權公開年限及範圍(請勾選一項): Please open abstract, check the license and the scope of publication (select one): ■立即公開全文 (Immediate open full-text) □一年後公開全文 (Open full-text for access after one years) □三年後公開全文 (Open full-text for access after three years) □僅典藏全文,待授權人另行告知方才公開(請再勾選下列選項) (For repository within the library, please select following option) 暫緩公開全文之理由: Reasons of not opening full-text: □申請專利(For Applying Intellectual Property) □另行投稿的特殊考量(Submission considered) □產學合作涉及營業秘密的保護(Involved in the protection of industry secrets) □已簽「專屬授權」(Exclusive signed) □其它(others) 請說明(Please explain) __ Author/Authors 簽名(Signature): (請親筆正楷簽名,作者為兩人以上時,共同作者皆需簽名) (Please sign handwritten in block letters, authored by two or more, the co-author who must 月(Month) >0 日期(Date): | 〇 > 年(Year)

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畫合約書

立約人: 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以下稱甲方) 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以下稱乙方)

甲乙雙方為產學合作計畫,特立本合約,其條約如下:

第一條 雙方合意

甲、乙雙方共同進行產學合作研究計畫,並依本契約之規定從事。

第二條 計畫內容

產學合作研究計書名稱:

【家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習計劃

第一屆第二學期~烘焙班

- 一、雙方依計畫書之約定,進行本計畫。乙方委託甲方執行本計劃之規格、內容如 附件一「企劃書」。附件視為本合約之一部分與本合約具有同一之效力。
- 二、乙方得視需要派人員至甲方場所進行研究,但需接受計畫主持人之輔導,工作 內容由甲乙雙方共同議定。派遣人員之各類費用與保險由乙方自行負責。

第三條 計畫期間

本計畫之執行期間自民國 102 年 03 月 16 日起至民國 102 年 08 月 15 日止。

如遇特殊因素,單堂課程需暫時取消,經雙方協調同意,計劃得以順延。

第四條 計畫成果

甲方於計畫屆滿後三十日內,完成本研究之成果報告壹式貳份,由甲乙雙方各持壹 份。

第五條 計畫費用

本計畫執行之費用總計新台幣壹拾壹萬貳仟零伍拾参元整(含稅),由乙方支付予甲方,甲方負責規劃與應用。本合約經開始執行後,乙方不得要求歸還費用。

第六條 付款辦法

- 一、本計畫,【家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習計劃 第一屆第二學期~烘焙班
 - 1. 民國 102 年 3 月 16 日於甲方所提供之場地舉行,乙方依照下列期程支付計畫價金,期程如下:第一期款:於民國 102 年 3 月 16 日前,甲方開立收據予乙方,乙方應於收

到甲方收據十四個工作日內匯款支付,金額為新台幣参萬捌仟元整(含稅)。

- 2. 第二期款:於民國 101 年 4 月 20 日前,甲方開立收據予乙方,乙方應於 收到甲方收據十四個工作日內匯款支付,金額為新台幣参萬捌仟元整(含 稅)。
- 第三期款:於全部課程完畢後,甲方開立收據予乙方,乙方應於收到收據 十四個工作日內匯款支付,金額為新台幣参萬陸仟零伍拾参元整(含稅)。

乙方需將上述款項匯入甲方指定之銀行

銀行名稱:華南銀行 內埔分行

帳戶名稱: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

帳 號:801-10-001510-2

二、乙方支付甲方研究費用依法應扣繳稅捐者,由甲方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若為政府機關委託之計畫,付款方式依該機關規定辦理。

四、其他費用:如課程額外產生之必要開銷,甲方在費用產生前須先向乙方提出購買原因、品項及金額,經由乙方同意後,才可購置。甲方須檢附收據或統一發票向乙方請款。(抬頭: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統一編號:97974226)

第七條 權利義務

- 一、甲方應針對本計劃所負責之課程提供乙方相關教學大綱、學習道具、師資等書 面或電子資料,並提供所屬單位或團體簡介,以利乙方編撰學員手冊等文宣品。
- 二、甲方所提供之上述文件資料,僅供乙方使用於本計劃有關之文宣或行政文書資 料中。
- 三、甲方受乙方委託針對本計劃執行課程教學時,甲方應謹守時間原則,若因講師 個人因素而延遲、提早結束或臨時取消課程執行,乙方得以歸責甲方,並由甲 方賠償相關損失。
- 四、甲方受乙方委託針對本計劃執行課程教學時,若因甲方原定講師個人因素而無 法執行課程,應於開課前24小前知會乙方,甲方並須提供其他講師之替代方 案,以確保課程如期舉辦,若因新任講師未到而致課程無法舉辦,乙方得以歸 責甲方,並由甲方賠償相關損失。
- 五、如於課程期間為讓學員增加課程相關知識,甲方得另行安排之校外參訪計畫, 須於活動前一個月前向乙方提出活動計畫及活動預算,經由乙方確認無誤後, 由甲方執行。

六、甲、乙雙方在本合約中之權利及義務,不得轉讓予任何第三人。

第八條 著作權歸屬

- 一、甲方保有教授課程之著作權,而乙方則享有課程攝影、錄音紀錄之使用權利, 唯相關檔案皆不得由雙方作為營利用途之出版、販售及贈品。
- 二、甲方執行人員得將其在本研究成果納入學位論文。甲、乙雙方得於學術會議公開發表之,但應於事前得到對方書面之同意;若無正當理由時,不得拒絕之。雙方若未經對方同意,不得逕行以對方名義對外發表任何新聞或文章。

第九條 保密義務

甲、乙雙方為執行本合約所取得或執有的資訊,非經對方事先書面同意,不得洩漏或交付予任何第三人或運用於本合約無關之工作。雙方人員應遵守本合約之約定。

第十條 爭議處理

- 一、合約經雙方同意簽定,雙方不得以其他文件與本合約作相反之解釋。
- 二、甲方應保證上述課程內容與規劃之品質,所有課程內容、教材資料或教具並不 侵害第三人之商標、專利、著作權、肖像權等相關法令規定。如有侵害他人權

利情事,甲方應自負全部責任;如因而致他方受損,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 三、甲乙雙方應本誠信原則合作本計劃,若因甲或乙方之因素,導致任一方無法履行本合約之義務時,或執行中若發生合約未定事宜,應依中華民國法律、善良 風俗及誠意協議之。
- 四、有關本協議書所生之一切涉訟事項,甲、乙雙方同意以臺灣臺中地方法院為第 一審管轄法院。

五、本合約有修訂必要時,須經甲乙雙方同意,並以書面行之。

第十一條 罰則與賠償

倘甲乙任一方違反本協議書之任一約定,未違約另一方得立即終止本協議書,並 請求違約方賠償因違約所導致未違約方所受之一切損害及損失。

第十二條 生效日期

本合約經雙方依法簽章,自第三條所載研究期間之始日起生效。

第十三條 合約修改

本合約之增刪或修改,需經雙方當事人以書面協議完成修改。

第十四條 不可抗力因素

- 一、本計劃如因遭受不可抗力之事故影響而必須取消時,應於本計劃執行前48小前,經由甲乙雙方同意後中止該課程,若於本計劃執行前24小時內臨時取消, 乙方應支付甲方已經產生之該梯次必要費用。
- 二、若因不可抗力因素導致任一週課程停課,可由甲乙雙方協議後,得以順延或 取消。(如協議順延則補課日期需由甲乙雙方與社團法人屏東縣原住民文教協 會三方共同協調。)
- 三、因水災、火災、風災、地震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一方之事由,致其不能履行本 合約者,該方不負給付義務或延遲責任。

第十五條 一部無效

本契約部分條款依法被認為無效時

第十六條 附件效力

一、附件視為本合約之一部份,但附件與

二、任何於本契約生效前經雙方協議而未記載於本契約 對雙方均無拘束力。

第十七條 合約份數

本合約壹式参份,由甲乙雙方各執責份

立約人:

甲 方:美和學校財團法八美和科技大 代表人: 林顯輝 (簽章)

地 址: 屏東縣內埔鄉美和村屏光路 23

統一編號: 92501207

乙 方: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

代表人: 陳凱婷 (簽章)

地 址:臺北市北投區大業路 136 號 5 樓

統一編號: 97974226

P 華 民 國 102 年 3 月 12 E



【家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習計劃第一屆第二學期~烘焙班計畫案

中文摘要:

現由於城鄉差距使得台灣偏鄉地區的教育資源非常缺乏,偏鄉學子們對於城市觀 點編纂的教材無感,造成學習力低落,程度也與一般學子有所差距。2013年1月由中 國信託慈善基金會與兒福聯盟共同合作所發布的「偏鄉弱勢兒童學習貧窮調查」,發現 44.7%的孩子覺得比不上別人,23.3%覺得自己渺小,17.6%覺得未來沒有希望,貧窮 所造成孩子學習上的城鄉差距,讓一個台灣有著兩個不同的世界,國小階段孩子就對 未來及自己不抱持期待,更別提對長遠的未來有什麼期待了。一些具有天賦的學子們 在現有升學考試掛帥的教育體制中,完全無法獲得啟發潛能與天賦的機會,甚至被邊 緣化,其實,只要改變教材,將學子們自身的地區文化納入教學,偏鄉學子們的眼眸 也可以炯炯發光,對課業學習產生興趣。因此,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舉辦【家 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習計劃,希望搭建一個教育平台, 打破僵化的教育體制、採用啟發式教學,連結屏東的美和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以培 育屏東地區未來的烘焙達人為出發點,讓這些社會經濟地位較低的偏鄉學子,能夠在 現階段教育資源不均衡的環境中,學習到一技之長,並應用於未來的就業市場中。 (關鍵詞:家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接軌學習計劃、美和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

前言:

偏鄉人口流失、教育資源不足,以及各種先天條件的弱勢,導致偏鄉地區學子們 所受的教育貧乏,城鄉不均等這類不正義的事情在台灣相當普遍,所謂「十年樹木, 百年樹人。」為了深耕弱勢學子們的教育,消弭偏鄉差距,拉近都會和偏鄉的學子在 生活、學習及文化等各方面的資源差距,由財團法人家樂福文教基金會、美和科技大 學餐旅管理系共同指導,主辦【家樂福偏鄉青少年發展計劃】之與未來有約~接軌學 習計劃,以培養烘焙達人為主題,規劃合適的教案,提供學子們更多元的學習機會, 除了協助學子們學習烘焙技能外,更培養學子們建立正向自我概念,提昇自我價值及 自我成就感,並發展出正確人生觀,嘉惠教育資源缺乏地區,幫偏鄉地區學子們培養 一技之長,創造更多未來機會,藉此改善其家庭經濟情況。一系列相關學習與訓練, 除了增加知識及工作道德觀,更可促進其自信心增長,亦可培養與團體間的相處默契 及溝通能力,甚至能夠於課程結束後經由國家考試取得技能證照,使受訓學員接受專 業的訓練後,期待未來能更順利投入就業職場,提升就業率,並提供各工作場域獲得 專業的創意烘焙餐點人才,且使接受訓練之學員擁有完整之職業生涯規劃,並藉由推 動本課程之關懷弱勢的精神,將愛與關懷的理念傳遞到偏鄉地區。

研究方法

1:授課單位與老師簡介

授課單位簡介

『美和科技大學』的前身為『美和護理專科學校』,為南台灣醫界名人,徐傍興博士基於提升國內護理專業,回饋鄉里理念,邀集高屏地區醫界名流,籌辦護理專科學校。五十五年奉教育部核准設立,招收護理科五專日間部學生四班,中華民國第一所私立護理專校—美和護理專科學校在屏東六堆地區正式成立,是台灣第一所私立護理專校。民國七十九年奉准增設財稅科及夜間部二專護理科,更名為『美和護理管理專科學校』。民國八十九年奉准改制升格為『美和技術學院』。民國九十九年奉准改制升格為『美和科技大學』。

美和科大餐旅管理系,在民生應用產業日趨成為台灣新興產業的趨勢下,為因應 餐旅業的發展及相關市場人才需求的考量下,以結合本校既有的健康護理系所的綜效 以為學校整體發展之特色,因此在民國 96 年 9 月創立以健康養生為導向之「餐旅管理 系」,培育餐旅專業管理與實務應用人才,以符合餐旅業發展需求。

美和科大餐旅管理系是台灣首創整合健康暨護理學院為基礎而創立的科系,在厚實的健康產業背景與資源配合下,發展各種具有健康養生特色的餐旅管理服務技術,這是與國內 30 餘所餐旅科系之大學院校十分不同的地方。因我系本著健康養生為主題,令我們在發展餐飲、烘焙與飲調的製做與製程設計,都以天然、健康與在地性為依歸,我們系上的老師們更想將這樣的餐飲調製理念進行擴及於他人與社會的行動,循此,我們積極地想與有社會性的企業合作,進行健康、養生與在地化餐飲風尚的推廣。

老師簡介

講師 (1名)

姓名:劉惠蘭

希望學生稱呼你:老師

現任:萬巒國中烘焙社團老師、至正國中烘焙社團老師

學歷:美和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畢業

經歷:農會家政推廣班烘焙講師、社區媽媽家政班烘焙老師、國中客家美食社老師

助教(1名)

姓名: 黃郁雯

希望學生稱呼你: 郁雯

現任美和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 三年級學生

協助事項:1.協助課程前置作業及課程技術指導。2.課程結束後清潔打掃及善後工作。

2:課程設計

課程必要元素

- 1.建立學員〈基本烘焙概念〉: 老師利用影片、小道具教授學員認識與運用烘焙設施的基本概念,並在課程進行中給於具體的機會教育,教授衛生、安全的規範,以利後續進行烘焙料理實作課程。
- 2.賦能學園區辦餐飲食材:老師利用口述方式進行解說,帶領學員認識與思考"烘焙材料與 製品",例如:認識發粉、酵母與小蘇打以及食用膠體、安定劑 與幕斯體等等,並鼓勵學員們踴躍發表自己到麵包店與烘焙屋 觀察到這些食材的被運用狀況,藉此帶動他們生活化的學習與 識別,最後並以分享方式測試學員學習狀況。
- 3.必要設備及教具:烘焙設施,每人穿著烘焙服裝(或適合進行烘焙之服裝),自編講義,教師自備之影片與所需教具。
- 4.成果發表:在老師的帶領下,學員現場分組進行烘焙料理實作、成果展示。

課程的目標

● 基礎學習內容

- 1.各位學員會在這3個月的課程中學到烘焙設施如何運用的知識、認識烘焙料理所需的前置作業與材料,並了解烘焙在製品運用的時機。
- 2.透過教師的講解與帶領,讓學員認識烘焙過程中衛生維護與器具使用安全的重要性, 並且讓學員可以在日常生活中 DIY 簡單的烘焙料理。
- 3.透過實作演練,讓學員體驗與熟習烘焙技巧。

● 學習本課程的未來發展與遠景

- 1.學員繼續進修,可以參加烘焙丙級認證考試。
- 2.從小學員中去擴展與深化烘焙知識,有助於家戶認識烘焙產品在日常飲食中的食用性,也藉由這些學員的學習,漸次建立消費者認識大賣場現場生產烘焙產品的價值與重要性。
- 3.本系亦可長期地與大賣場合作,進行類似的教育推廣工作。
- 4.本系可以協助培養有志從事烘焙與餐飲工作的優秀學員。

3:授課時間

授課單位	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課程時間	, j	素 <u>1</u> 堂/每週, <u>4</u> 小時	-週,_4_小時/堂,_12_週,共計_48_小時			
週次/日期	時間	單元主題	單元目的/進行方式	授課老師		
第一週 102 年 03 月 16 日	09:00 ∫ 13:00	水果杯子蛋糕、 巧克力丹麥奶酥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二週 102年03月23日	09:00 ∫ 13:00	糖漬桔皮蛋糕捲、 楓糖奶油小酥餅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三週 102年03月30日	09:00 ∫ 13:00	法式輕巧克力蛋糕、 義式核果脆餅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四週 102年04月13日	09:00 ∫ 13:00	紅豆天使蛋糕、 蜂蜜高纖雜糧餅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五週 102 年 04 月 20 日	09:00 ∫ 13:00	法式烤布丁、 黑糖奶香薄餅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六週 102年05月04日	09:00 ∫ 13:00	伯爵奶油蛋糕、 胡椒餅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七週 102年05月11日	09:00 ∫ 13:00	波士頓派、 海苔薄片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八週 102年5月18日	09:00 ∫ 13:00	大理石戚風蛋糕、 果香高鈣乳酪餅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九週 102年5月25日	09:00 ∫ 13:00	香草戚風、 蛋糕裝飾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十週 102年06月01日	09:00 ∫ 13:00	南瓜子瓦片、 義式巧克力慕斯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十一週 102 年 06 月 08 日	09:00 ∫ 13:00	美式布郎尼蛋糕、 日式泡芙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第十二週 102 年 06 月 15 日	09:00 ∫ 13:00	洋蔥火腿哈斯、 休格拉巧克力蛋糕	培養學員實務操作能力 解說與實務操作	劉惠蘭老師		

4:主要研究人力

類 別	姓名	服務機構/系所	職稱	在本研究計畫內擔任之具體工作性質、項目及範圍	備 註
主持人	林文麒	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專任講師	負責督導工作之進行	
共同主持人	王恩普	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專任講師	協助本計劃之進行	
共同主持人	劉俊良	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餐旅管理系 專任講師	協助本計劃之進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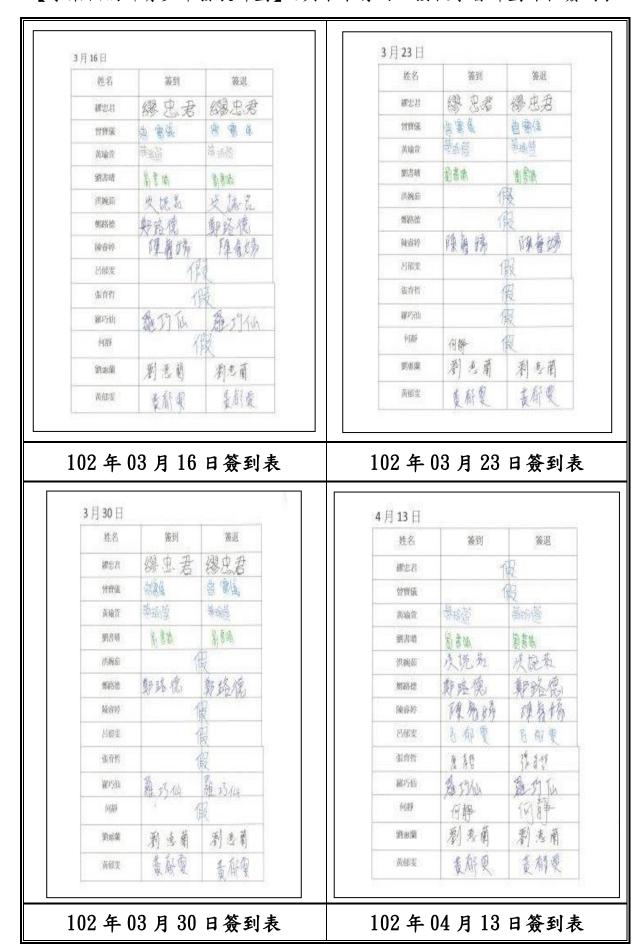
5:經費支用情形

報價單位	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報價人員	鍾幸潔	聯絡電話	0980-614-759 0932-561-816
	長祝日生小				0732 301 010

序號	J	頁目	數量	單位	單價(含稅) NT\$	小計(含稅) NT\$	備註
	研究人力費	主持人費	1	月	4,600 元	4,600 元/月 x 6 個月 =27,600 元	地點:美和科技大學 餐旅管理系
1		講師費	4	小時	800元x4小時 =3200元	3,200 元(天)x12 次 =38,400 元	1 位講師
		助教費	8	小時	109 元 x8 小時 =872 元	872 元 x1 人=872 元 872 元 x12 週=10,464 元	1 位助教
2	行政管理費	行政費	1	學期	總經費 10%	11,205 元	11,205 元+1,529 元 =12,734 元
		雇主負 擔保費	1	學期	補充保險費 2%	1,529 元	
3	其他費用	材料費	1	組	432 元 x 4 組 =1,728 元	1,728 元 x12 週= 20,736 元	含瓦斯、電費、清潔劑、擦手紙、以及其 他必要之器具耗材
		雜費	1	人	163 元	163 元 x13 人=2,119 元	課程教材講義、書 籍、文具耗材等費用
總金額 112,053 元							

研究結果

- 一、消弭偏鄉差距,普及教育資源。
- 二、以「適性教學」、「品行發展」為基礎方針,整合身心靈發展之全人教育觀。
- 三、開拓「非主流族群」之多元思考及新視野,並尊重其原有文化。
- 四、以「城鄉教育平等」之原則,追求「教育正義化」的精神。
- 六、尊重人權及愛護弱勢為教育之核心價值。
- 七、落實培育偏鄉人才的目的。
- 八、突破偏鄉地區青少年未來就業困難之窘境。









家樂福基金會承辦人員視察上課狀況



老師與學員們的互動狀況



助教協助學員上課情形



水果杯子蛋糕、巧克力丹麥奶酥





老師講解與示範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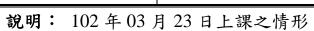
老師講解與示範(2)



準備分割小麵糰



糖漬桔皮蛋糕捲、楓糖奶油小酥餅





老師講解與示範



使勁的揉麵糰味道才會均勻唷!



學員認真上課之情形



法式輕巧克力蛋糕、義式核果脆餅

說明: 102年03月30日上課狀況



老師講解與示範 (1)



老師講解與示範 (2)



比例很重要唷!



攪拌鋼的使用情形

說明: 102年04月13日上課狀況



老師講解與示範



助教協助幫忙與教學



聽著老師的叮嚀,千萬不能煮焦了



法式烤布丁、黑糖奶香薄餅

說明: 102年04月20日上課狀況



老師講解與示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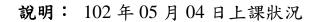
協助幫忙秤材料的助教



小心翼翼的秤重



伯爵奶油蛋糕、胡椒餅





認真協助學員們的助教



準備灌模成型了



要好好加油囉!



波士頓派、海苔薄片

說明: 102年05月11日上課狀況



打發奶油的情形



溫柔的助教協助技術指導



輕鬆學習,快樂成長



大理石戚風蛋糕、果香高鈣乳酪餅

說明: 102年05月18日上課狀況



老師講解與示範



蛋糕體麵糊加工成型



準備出爐囉!



香草戚風、蛋糕裝飾

說明: 102年05月25日上課狀況



操作前的講解與示範



學員們的認真邊聽邊看



桿麵皮入烤箱烤囉



南瓜子瓦片、義式巧克力慕斯

說明: 102年06月01日上課狀況



操作前的講解與示範



老師鄭督促學生千萬不要秤錯喔!!



調配蛋糕材料



美式布郎尼蛋糕、日式泡芙





老師講解與示範



協助幫忙煮巧克力漿



巧克力灌模情形



洋蔥火腿哈斯、休格拉巧克力蛋糕





結業式典禮開始



家樂福基金會長官及老師、學員們



頒發結業證書



學員們快樂的領獎唷!

說明: 結業式頒獎之狀況(一)



惠蘭老師班發全勤獎



學員上課的心得分享



惠蘭老師感動的眼眶都紅了呢!



最後來張大合照!

說明: 結業式頒獎之狀況(二)